

公司代码：600098

公司简称：广州发展

## 2014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州发展	60009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雪球	米粒
电话	020-37850128	020-37850968
传真	020-37850938	020-37850938
电子信箱	600098@gdgc.com.cn	600098@gdgc.com.cn

###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	201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末增 减(%)	
总资产	33,779,155,982.00	33,903,494,996.72	32,691,822,779.45	-0.37	32,691,822,77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00,134,176.57	13,420,499,937.52	12,810,271,264.11	3.57	12,810,271,264.11
		2013年		本期 比上年 同期增 减(%)	2012年
	2014年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5,942,365.18	2,766,444,396.66	2,740,196,117.01	16.97	3,031,271,477.42
营业收入	19,445,795,158.86	16,894,531,933.90	16,628,451,479.63	15.10	15,164,465,85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4,124,444.61	1,035,091,363.27	1,028,042,862.82	18.26	872,627,08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3,915,692.13	981,288,818.65	974,240,318.20	19.63	683,026,386.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22	7.88	7.85	增加 14.85 个百分点	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77	0.3775	0.3749	18.60	0.3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77	0.3775	0.3749	18.60	0.34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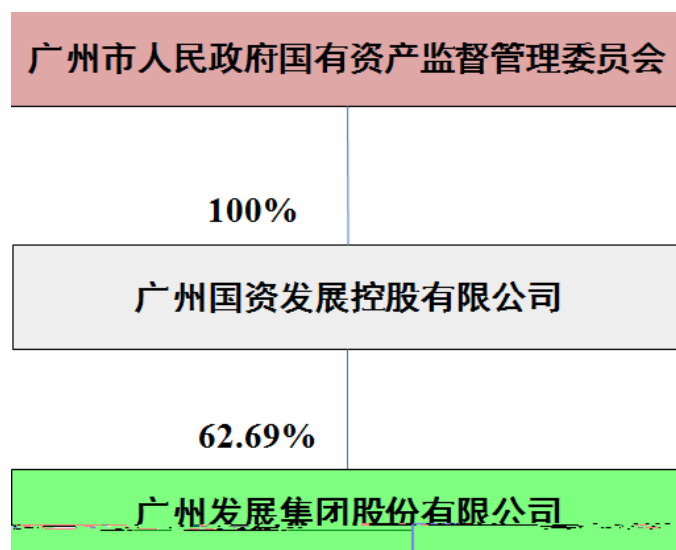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7,5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67,70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62	1,709,111,863	288,822,071	无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	其他	11.73	320,243,329	0	未知	

公司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0.73	20,000,000	0	未知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16,275,192	0	未知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国有法人	0.54	14,698,773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未知	0.46	12,500,000	0	未知	
广发基金公司—工行—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37	10,000,000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未知	0.33	9,000,000	0	未知	
章瑗	未知	0.31	8,458,206	0	未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金—汇赢通45号单一资金信托	未知	0.28	7,521,919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和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和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为同一控制人下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44,579.52 万元，同比增长 15.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412.44 万元，同比增长 18.26%。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完成以下工作：**

### **1、加强管理创新，推动生产经营持续向好。**

#### （1）天然气业务——积极拓展气源和市场，经营规模迈上新台阶

公司抓住广州市推进管道燃气三年发展计划工作方案的有利时机，积极拓展天然气用户，2014 年新增燃气居民用户 11.18 万户、非居民用户合同气量约 24 万立方米/日。2014 年销售管道天然气 11.2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3.88%；其中工业用户售气量 2.53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47.39%；商业用户售气量 1.7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0.31%；工商用户销售气量占终端用户（高压直供除外）比重由上年末的 58%提高至 63%，用户结构持续优化。

公司积极拓展气源渠道，气源组织工作取得进展，在积极协调争取西二线气源的基础上，开展对国际天然气资源市场和天然气贸易方式的研究，探索开展国际市场天然气采购业务。2014 年 9 月 24 日，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与沃德福液化天然气出口私人有限公司签订《谅解备忘录》，沃德福液化天然气出口私人有限公司或其指定附属公司拟从 2017 年始每年向燃气集团或其指定附属公司供应 LNG 约 100 万吨，供应期二十五年，目前正在进行合同谈判。另外，2014 年年末从马来西亚国家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采购两船现货 LNG，合计 7,845.47 万立方米，主要用于拓展现货气贸易业务。

#### （2）电力业务——建立电量协调管理机制，积极抢发电量

2014 年，公司加强属下电厂机组运行管理，严格控制非计划停机，稳步开展机组检修，保持生产运行平稳。在此基础上，建立电量协调机制，积极参与电力大用户电量直接交易竞争抢发电量，2014 年竞得电量 6 亿千瓦时，竞价电量份额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16 个百分点，降低社会用电需求低迷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控股电厂发电量同比下降幅度低于广东省平均水平（省平均同比下降约 10%）。

2014 年，公司合并口径内权益发电量 99.05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7.38%。其中：珠电公司发电量 28.92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26.93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 8.29%和 8.35%；东电公司发电量 27.70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25.73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 11.07%和 11.21%；天然气发电公司发

电量 26.62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26.03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 7.54%和 7.63%；恒益电厂发电量 56.34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52.96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 14.71%和 14.82%；中电荔新公司发电量 34.03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31.72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 7.85%和 7.78%。

### （3）燃料业务——积极整合煤炭、油品和航运物流资源，经营规模和业绩实现逆势增长

2014 年，面对煤炭市场持续低迷，煤炭价格继续探底，下游竞争加剧等挑战，公司通过积极整合煤炭、油品和航运物流资源，经营规模和业绩实现逆势增长。燃料公司在煤炭市场低迷的不利影响下，加大南方市场直销力度，积极开拓北方市场，形成“电煤为基础，南北方市场互为支撑”的新格局，同时，建设电商平台（<http://www.zdrlgs.com>），提升出单效率，2014 年四季度以来，客户通过电商平台下单量约占市场煤销售总量的 80%。经营规模取得新突破：全年完成煤炭销售量 2,054.00 万吨，其中市场煤 1,513.65 万吨，同比增长 65.73%。发展碧辟公司面对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完成油罐租赁量 476.50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40.00%，并且积极开展成品油经营业务，全年完成销售量 10 万吨，同比增长 124%。港发码头公司完成吞吐量 265.20 万吨，同比增长 4.00%。发展港口公司通过科学调度生产，全年完成吞吐量 1978.10 万吨，实现投产当年达产盈利的目标。自营船舶完成货运量 663.57 万吨，同比增长 7.00%。

## 2、积极开发与投资能源项目，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围绕构建天然气、电力、燃料互为支撑的综合能源产业体系，公司积极推进相关能源项目投资、建设与开发。特别是一批清洁能源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有利于公司结构转型升级，优化产业结构。

### （1）天然气业务——创新发展，拓展燃气价值链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发展 LNG、CNG 汽车加气业务，罗冲围 LNG 加气站项目获得核准并开工建设；参与市公交系统天然气加气站项目投标（已中标黄埔体育中心站场项目）；完成东晖、龙穴岛、太和等一批 LNG 汽车加气站项目备案，开展开工前准备工作。积极推进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项目，落实南沙天然气应急调峰站项目选址工作。

### （2）电力业务——着眼长远，积极布局新的电源点

公司有序推进珠江百万机组、茂名滨海新区、肇庆及阳春等大型电源项目的前期工作；分布式能源业务取得进展，从化鳌头分布式能源站项目于 2014 年 3 月份开工，计划于 2015 年上半年投产；开展太平工业园、白云广药、花都空港商务区、广州超算中心项目等一批分布式能源站项目的前期工作。

### （3）燃料业务——强化基建管理，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年产煤炭 1,000 万吨的新东周窑煤矿项目接替工作面的掘进工作顺利，2014 年生产原煤 651.58 万吨；珠江电厂 7 万吨煤码头扩建项目于 2014 年 4 月投入试运行；珠电煤场环保技改项目 2014 年 5 月 31 日圆形料仓全面完工；同煤广发首期年产 60 万吨的甲醇项目于 2014 年 6 月 3 日取得山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试生产（使用）方案备案告知书》，项目正式进入试生产阶段。

#### （4）新能源业务——加强开拓力度，项目建设取得新突破

从化明珠工业园分布式光伏示范区第一期万宝冰箱 4.19MW 项目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正式开工建设，并于 2014 年 7 月份并网发电；丰力轮胎和钻石轮胎光伏项目（总装机容量约 11.4MW）一期 5MW 项目于 2015 年 4 月竣工投产；总装机容量为 49.5MW 的惠东东山海黄埠风电场项目已开工建设，预计 2015 年上半年竣工投产。从万实业及漆包线光伏项目、广汽丰田光伏项目等 14 个光伏项目（总装机容量约 66MW）、惠州西冲和珠海桂山等海上风电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 3、强化安健环管理和节能减排工作

2014 年，公司持续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未发生安全生产人身伤亡事故、生产设备事故、生产交通事故、火灾事故、环境污染事故及职业危害事故。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现连续安全生产 2,325 天。

组织属下电厂全面实施节能降耗工作方案，在机组负荷偏低的情况下，发电煤耗等指标得到有效控制。贯彻落实市政府空气污染治理方案，严格按照 50355 的标准，全面组织实施属下燃煤电厂超洁净排放改造工作。

##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5 年我国经济将延续增速减缓态势，珠三角部分行业结构性产能过剩，环保压力持续加大，高耗能行业能源需求难以回升，社会用电需求和煤炭市场需求将继续保持低速增长状态，清洁能源的竞争优势将进一步显现。

### 2、公司发展战略

以发展清洁能源为主线，按照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的要求，坚持技术先进、节能减排和清洁发展的道路，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和升级，加强技术集成和商业模式创新，形成多元发展、清洁发展和项目建设长短结合的发展格局与竞争优势，打造华南地区领先的大型清洁能源供

应商。

(1) 充分利用公司位于珠三角地区和公司综合能源业务优势，紧紧抓住天然气需求快速增长的有利机遇，以开发天然气需求为龙头，建设天然气管网为支撑，掌控一定规模的天然气资源为保障，集中公司资源全力打造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天然气一体化产业链，积极拓展海外天然气资源采购、珠三角天然气批发及天然气增值业务，力争成为华南地区最大的城市燃气供应商。

(2) 优化调整电力产业结构，推进珠三角能源消费中心骨干支撑电源项目，以更高标准建设大容量高参数燃煤机组；围绕广州新型城市化发展和广东城镇化发展的战略部署，结合城镇改造、工商业发展区域和综合园区建设规划布局，建设一批分布式能源站项目；积极研究规划传统燃煤电厂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改造工作。高度关注电力市场化改革动向，特别是“售电侧放开”的机会，力争率先介入售电业务。

(3) 继续完善煤炭一体化产业链，推动市场煤业务转型升级；巩固南沙油库甲醇和化工品集散中心地位，着力拓展成品油经营业务。进一步利用“珠电煤”品牌、“发展油库”良好市场形象，拓宽燃料公司电商平台的应用领域，拓展煤炭市场、油品销售、甲醇销售等业务，并通过加大配煤技术的应用，提升煤炭销售毛利空间。

(4) 加大新能源项目建设力度，加快推进惠东风电项目建设，稳步推进海上风电项目前期工作，积极扩张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规模，密切关注新能源技术发展动向，提前布局项目资源。提升光伏产业的技术、服务能力，拓展技术集成、运维服务等业务。

(5) 优化资源配置，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利用南沙自贸区政策优势，策划研究广州市能源交易平台建设工作，争取拓展能源金融新业务。加快财务公司申报，推进产融协同发展。同时，在香港成立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打造成为公司海外投融资平台和国际贸易平台。

(6) 进一步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充分利用高校、研究机构合作渠道，加大产、学、研结合，推动技术开发，编制技术创新发展规划，研究收购或投资具有较强研究能力、技术集成能力的企业，提升公司的技术引领能力。

### 3、经营计划

预计 2015 年公司将实现营业收入约 223 亿元，发生总成本费用约 203 亿元。为此，公司将做好以下工作：

#### (1) 挖掘内部潜力，努力完成预算目标。

天然气业务。围绕广州市管道燃气三年发展规划方案及可持续发展要求，重点抓气源、抓气

量、抓管理，加强对国内外天然气市场分析，利用国际油气价格低迷的有利时机，整合利用参股的金湾和大鹏接收站资源，加大海外气源的采购力度，尽快完成与沃德福液化天然气私人有限公司的 LNG 购销协议谈判，降低气源采购成本，提高天然气保障能力。加快推进广州市周边地区的市场整合，积极拓展汽车加气（CNG、LNG）等天然气应用领域，发展燃气设备、相关服务等增值业务，认真做好燃气销售价格调整工作。建立健全天然气购销管理和风险控制管理体系，在确保广州市场稳定增长的基础上，大力拓展天然气批发业务、增值业务。

电力业务。认真研究应对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措施，积极参与竞价上网和大用户直供，组织属下电厂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机组安全、经济、环保运行。全面开展成本控制工作，精心组织检修及技改各项工作，严管可控费用。探索实施集中检修模式，进一步优化电厂运行、物资采购、库存管理与燃料管理。加强参股企业及非电企业管理，争取多创造效益。

燃料业务。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强市场分析，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全力扩大销售规模，扩大市场份额。同时，加大“珠电煤”品牌推广力度，通过利用配煤等技术手段来提升盈利空间。煤炭业务在保障电煤供应基础上，巩固珠三角销售渠道，积极开拓直销优质客户和北方销售市场，充分发挥电商平台作用，提升出单效率，科学安排港口、航运调度，努力实现市场煤销售量、珠电码头吞吐量持续扩张。油品业务依托股东方资源，建立稳定的成品油上下游资源渠道，着力完善风险控制体系，积极实施“贸易带动租赁，租赁支持贸易”的经营策略。

新能源业务。认真做好环保建材和万宝冰箱光伏项目的运行管理工作，严控各项费用支出，总结管理经验，提升项目盈利水平。

## **（2）加快项目建设，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天然气业务。加快从化鳌头分布式能源站项目专用燃气管线、东晖加气站、罗冲围加气站等项目建设。积极落实南沙天然气调峰站项目选址问题，加快项目核准，认真组织天然气利用四期工程等项目建设，合理布局，新建扩建一批小型天然气储备站，提高管网接收和储备保障能力。

电力业务。加强从化鳌头分布式能源站项目管理，力争 2015 年上半年投产。认真组织推进相关电厂“超洁净改造”，确保按期完成。抓住时机，争取珠江百万机组项目早日核准和开工，加快开展茂名滨海新区、肇庆以及阳春等项目的前期工作，推动从化太平、白云广药等分布式能源项目。

燃料业务。加快推进七万吨码头与煤场技改项目工程收尾及各项工程验收工作，完成同煤甲醇项目和东周窑煤矿项目整体验收工作。

新能源业务。精心组织惠东风电项目、明珠工业园及广州市其它地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



设，确保按计划投产。加快一批屋顶分布式光伏和地面光伏电站的布局 and 开发，公司光伏电站规模取得突破性进展。同时，研究通过并购等方式，加大太阳能电站技术开发的投入，打造集太阳能技术集成、技术咨询和运行维护为一体的运营管理平台。积极研究发展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进一步研究和物色陆上、海上风电资源，推进惠州西冲、珠海桂山等海上风电项目。

### **(3) 加强安健环管理，实现清洁发展。**

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围绕继续落实安健环主体责任，建立并完善责任追究和考核机制，加强投资及生产活动安健环监管，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培训及台帐建设，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立足长期节能减排目标，坚持严格按最新标准控制各种排放。

## **4、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预计 2015 年资金需求约 23,000 万元，具体如下：

燃煤电厂项目：预计资金需求为 8,800 万元，以自筹资金或其他方式投入；

分布式能源站项目：预计资金需求为 4,700 万元，以自筹资金或其他方式投入；

燃气类项目：预计资金需求为 7,500 万元，以自筹资金或其他方式投入；

新能源项目：预计资金需求为 2,000 万元，以自筹资金或其他方式投入。

## **5、可能面对的风险**

(1) 燃煤机组负荷和上网电价面临下降风险，制约火电盈利增长。受社会经济增长放缓、广东省内新机组投产以及外购电量增加等影响，燃煤机组平均负荷将承压。同时，预期 2015 年国内煤炭价格仍将低位运行，燃煤电厂上网电价存在向下调整的可能。公司将加强管理，挖掘潜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降低不利因素带来的负面影响。

(2) 天然气业务受价格波动剧烈等影响，盈利保持长期快速增长面临较大挑战。公司将通过应急调峰气源站建设，国外气源采购，筹划投资天然气资源项目，完善多层次、多渠道气源供应保障系统，争取掌控一定价格低廉、供应稳定的天然气资源。同时以推进落实广州市管道燃气三年发展规划方案为契机，加快天然气管网改造，完善管网覆盖，提高供气能力；积极采取合作投资、兼并收购、获取特许经营权等多种方式，加强对广州及周边市场整合；建立健全燃气业务上下游一体化产业链，并进一步优化用户结构，增强盈利能力。

(3) 珠三角环保力度持续加大，煤炭行业供过于求局面仍将持续，资源型煤炭企业不断向下

游渗透，燃煤锅炉将逐步关停，动力煤消费将向电力行业集中，燃料业务转型升级任务艰巨。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提高应变能力，创新发展模式，在巩固珠三角市场的同时，充分利用与华中航运和曹妃甸港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拓展珠三角外围、华北、长江沿线等区域，推进采、运、存、销一体化管理，提高统一调度与精细调度能力，加大电商平台的应用，挖掘内部潜力，持续提升燃料业务市场空间和竞争力。

(4) 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经营性企业资金回收风险加大、信用风险上升。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信用管理体系，优化信用评估模型，加强信用管理团队建设，及时调整信用政策，保证资金安全。

以 2014 年末公司总股本 2,726,196,5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90,715,380.44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 2014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2) 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公司将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公司 2008 年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改按权益法核算。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应将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公司进行追溯调整。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预计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归类为流动资产，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理财产品从持有至到期投资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核算，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评估了职工退休补贴作为设定受益计划，追溯计算累计影响金额至 2014 年 1 月 1 日报表，比较财务报表 2013 年度报表不追溯调整。

上述调整对本期和上期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年初数)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备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3,202,035.68	329,546,380.69	482,748,416.37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长期股权投资	6,777,607,604.36	-329,546,380.69	6,448,061,223.67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其他流动资产	4,875,262.58	100,000,000.00	104,875,262.58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0,000,000.00	-100,000,000.00	180,000,000.0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
在建工程	1,750,407,884.76	851,449.21	1,751,259,333.97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应付职工薪酬	254,788,216.11	92,081,062.59	346,869,278.7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0,725,689.14	320,725,689.1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148,547.36	-7,176,406.09	233,990,454.5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83,018,313.2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其他综合收益	-96,339,737.36	21,529,218.25	-74,810,519.1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盈余公积	2,573,110,630.83	-4,089,330.47	2,569,021,300.36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年初未分配利润	4,260,832,448.80	-28,705,624.34	3,942,554,661.27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合并资产负债表(年初数)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备注
		-289,572,163.19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少数股东权益	3,351,909,893.10	-35,275,495.63	3,316,634,397.47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合并利润表(本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44,101.13 元。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为适应国家税务政策的新变化，公司根据财税〔2014〕75 号文，公司将单项原值不超过 5,000 元的固定资产在本期一次转销，减少本报告期利润总额 976.80 万元。

(二)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 1、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 (1) 本期通过设立方式增加公司广州发展分布式能源站管理有限公司；
- (2) 本期通过收购方式增加公司广州发展新塘热力有限公司。

### 2、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下表决权比例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本公司持有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肇庆发展电力有限公司、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 50% 的股权，但公司能够控制上述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财务政策，因此公司对上述单位具有实质控制。

### 3、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子公司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鳌头分布式能源站”）于 2014 年 7 月进行增资，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变更为 9,500 万元，全资子公司电力集团持有鳌头分布式能源站股份比例由 75% 变为 50%，由于鳌头分布式能源站的日常生产经营由电力集团管理，电力集团对鳌头分布式能源站仍实质控制。